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6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45），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公告内容部分有遗漏，现将相关内容补充如下：

更正前：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1.00元代表议案1需要表决的事项，以2.00元代表议案2需要表决的事项，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
议案（一）	《关于公司符合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2.1	（一）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
2.1.1	方案概况	2.01

2.1.2	标的资产价格	2.02
2.1.3	发行方式	2.03
2.1.4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4
2.1.5	发行对象	2.05
2.1.6	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2.06
2.1.7	发行数量及现金对价	2.07
2.1.8	锁定期	2.08
2.1.9	上市地点	2.09
2.1.10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2.10
2.1.11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11.1	公司于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11
2.1.11.2	康铭盛在评估基准日之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重组完成后康铭盛的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12
2.1.12	盈利预测补偿	2.13
2.1.13	决议有效期	2.14
2.2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2.2.1	方案概况	2.15
2.2.2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16
2.2.3	发行对象	2.17
2.2.4	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2.18
2.2.5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2.19
2.2.6	募集资金用途	2.20
2.2.7	锁定期	2.21
2.2.8	上市地点	2.22
2.2.9	决议有效期	2.23
议案（三）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4.00
议案（五）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关于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关于〈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更正后：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1.00元代表议案1需要表决的事项，以2.00元代表议案2需要表决的事项，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
议案（一）	《关于公司符合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2.1	（一）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

2.1.1	方案概况	2.01
2.1.2	标的资产价格	2.02
2.1.3	发行方式	2.03
2.1.4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4
2.1.5	发行对象	2.05
2.1.6	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2.06
2.1.7	发行数量及现金对价	2.07
2.1.8	锁定期	2.08
2.1.9	上市地点	2.09
2.1.10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2.10
2.1.11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11.1	公司于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11
2.1.11.2	康铭盛在评估基准日之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重组完成后康铭盛的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12
2.1.12	盈利预测补偿	2.13
2.1.13	决议有效期	2.14
2.2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2.2.1	方案概况	2.15
2.2.2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16
2.2.3	发行对象	2.17
2.2.4	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2.18
2.2.5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2.19
2.2.6	募集资金用途	2.20
2.2.7	锁定期	2.21
2.2.8	上市地点	2.22
2.2.9	决议有效期	2.23
议案（三）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	3.00

	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4.00
议案（五）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关于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关于<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议案（十一）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1.00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2.00
议案（十三）	《关于选举苏绿萍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00

更正前：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公司符合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一) 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1.1	方案概况			
2.1.2	标的资产价格			
2.1.3	发行方式			
2.1.4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1.5	发行对象			
2.1.6	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2.1.7	发行数量及现金对价			
2.1.8	锁定期			
2.1.9	上市地点			
2.1.10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2.1.11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11.1	公司于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1.11.2	康铭盛在评估基准日之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重组完成后康铭盛的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1.12	盈利预测补偿			
2.1.13	决议有效期			
2.2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2.2.1	方案概况			
2.2.2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2.3	发行对象			
2.2.4	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2.2.5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2.2.6	募集资金用途			
2.2.7	锁定期			
2.2.8	上市地点			
2.2.9	决议有效期			

议案（三）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关于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议案（七）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八）	《关于〈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九）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十）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更正后：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公司符合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一）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1.1	方案概况			
2.1.2	标的资产价格			

2.1.3	发行方式			
2.1.4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1.5	发行对象			
2.1.6	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2.1.7	发行数量及现金对价			
2.1.8	锁定期			
2.1.9	上市地点			
2.1.10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2.1.11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11.1	公司于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1.11.2	康铭盛在评估基准日之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重组完成后康铭盛的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1.12	盈利预测补偿			
2.1.13	决议有效期			
2.2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2.2.1	方案概况			
2.2.2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2.3	发行对象			
2.2.4	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2.2.5	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2.2.6	募集资金用途			
2.2.7	锁定期			
2.2.8	上市地点			
2.2.9	决议有效期			
议案（三）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			

	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关于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议案（七）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八）	《关于〈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九）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十）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十一）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十三）	《关于选举苏绿萍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以上更正不影响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其他内容，本公司对因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6 月 23 日